

新闻 | 启 | 迪 | 财 | 智

2021年7月29日 星期四  
周一至周五出版  
第4758期 今日8版

北京日报报业集团  
BEIJING DAILY GROUP 主管主办



北京商报网



北京商报官方微信

本报特供  
航空阅读

- 中国国航
- 南方航空
- 东方航空
- 海南航空
- 深圳航空
- 首都航空

中同律师事务所  
CHONGTONG LAW FIRM  
中国律师事务所 一站式法律服务专家  
电话: 010-62011000

西街  
西街传媒独家代理《北京商报》广告  
咨询热线: 010-84277809

新闻大厦  
ART GALLERY OF BEIJING NEWS PLAZA  
艺术馆  
展览 · 沙龙 · 论坛 · 讲座 · 交流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23层  
电话: 86 12 6329/666 86 14800232805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汇佳律师事务所  
电话: 010-64097966

责编 杨月涵 美编 李燕 校对 唐斌

## 4版 北京“文化金三角”怎么建

后疫情时代消费如何升级?“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怎样带动消费转型?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和“两区”建设发展又将迎来怎样的机遇?7月28日,2021王府井论坛在京召开,来自政、商、学、研的数十位嘉宾,围绕以上话题,以及北京“文化金三角”构建等交流观点、碰撞思想。

## 5版 东直门枢纽改造后

自益田商业进驻东直门枢纽的东侧楼体之后,西侧也传来新进展。7月28日,北京商报记者获悉,位于东直门枢纽西侧的东直门航空服务楼正在招商。不过记者联系到该项目招商人员表示,目前招商主要面向办公人群,以写字楼业态为主。可以预料,未来的东直门枢纽将会被商城和写字楼平分天下。

# 教育部启动中小学有偿补课专项整治

7月28日,教育部网站发布消息称,日前,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中小学有偿补课和教师违规收受礼品礼金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21〕17号),面向全国中小学校和教师开展为期9个月的对中小学有偿补课和违规收受礼品礼金问题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促进中小学生健康全面发展。北京商报综合报道



## 强制刷脸泛滥 最高法规范人脸识别

北京商报讯(记者 陶凤 王晨婷)近来,人脸识别技术大量应用,在为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同时,个人信息保护问题也日益凸显。7月28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审理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处理个人信息相关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

《规定》明确规定,在宾馆、商场、银行、车站、机场、体育场馆、娱乐场所等经营场所、公共场所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使用人脸识别技术进行人脸验证、辨识或者分析,应当认定属于侵害自然人人格权益的行为。

当前,不少小区将“刷脸”作为进入小区的门禁。关于部分小区使用人脸识别门禁系统的问题,我们一直在关注,前期也做了一些调研。调研中发现,群众关心小区物业安装人脸识别设备,集中在强制“刷脸”的问题上。”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郭锋介绍。

人脸信息属于敏感个人信息。郭锋介绍,小区物业对人脸信息的采集、使用,必须依法征得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的同意。实践中,部分小区物业强制要求居民录入人脸信息,并将人脸识别作为出入小区的唯一验证方式,这种行为违反“告知同意”原则。

为此《规定》第10条第1款专门规定: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建筑物管理人以人脸识别作为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出入物业服务区域的唯一验证方式,不同意的业主或者物业使用人请求其提供其他合理验证方式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另外,为降低维权成本《规定》中提到,自然人为

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可以认定为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八十二条规定的财产损失。合理开支包括该自然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为侵权行为进行调查、取证的合理费用。

“侵害公民个人信息的行为往往成本是非常低的,而维权行为成本却很高,比如取证费用、律师费用等。现在可以把它放在财产损失里面,相当于维权支出都可以要求对方来赔偿,变相增加了侵权行为的侵权成本,也鼓励当事人与侵权行为作斗争。”宁人律师事务所律师金融与科技委员会副主任马军告诉北京商报记者。

除了线下场所中对人脸的采集,线上的人脸识别技术应用也越来越多。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民事处处长陈龙业谈道:“一段时间以来,部分App通过一揽子授权、与其他授权捆绑、不点击同意就不提供服务等方式强制索取非必要个人信息的问题比较突出,这既是广大用户的痛点,也是维权的难点。”

对此《规定》引入单独同意及强迫同意无效两大规则。即信息处理者在征得个人同意时,必须就人脸信息处理活动单独取得个人的同意,不能通过一揽子告知同意等方式征得个人同意,也不能超出自然人同意的范围。

此外《规定》明确将“受害人是否为未成年人”作为责任认定特殊考量因素,对于违法处理未成年人人脸信息的,在责任承担时依法予以从重从严,确保未成年人人脸信息依法得到特别保护,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公司研究

## 不上市却上新 哈■跑得动吗

- 撤回IPO申请
- 新业务蠢蠢欲动
- 继续抢用户

4月递交招股书后,哈■的上市进程一直备受关注,不过7月28日哈■相关人士告诉北京商报记者,已要求撤回IPO申请,后续会适时推进IPO事宜。按照哈■的计划,上市募集的资金将用于强化和扩大业务产品、研发等。

创立至今,哈■以共享单车挑战者的身份入局,到现在将边界伸至网约车、生活服务、电动两轮车等。因为总是后来者,哈■采用新老业务协同和补贴的形式,拉拢更多用户“尝新”。这次从出行平台升级成基于出行的生活平台,对哈■而言又是一次考验,成功与否还需要时间观察。(见3版)

在聒噪的年代,冷静地诉说。  
输出态度与价值  
兼具思想与趣味

广告

扫码关注  
21号骑象人